

ICS 65.120
B 4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3742—2009/ISO 5985:2002

GB/T 23742—2009/ISO 5985:2002

饲料中盐酸不溶灰分的测定

Animal feeding stuffs—Determination of ash insoluble in
hydrochloric acid

(ISO 5985:2002, IDT)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饲料中盐酸不溶灰分的测定

GB/T 23742—2009/ISO 5985:2002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2 千字

2009年7月第一版 2009年7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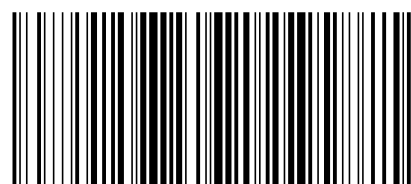
*

书号:155066·1-38179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23742-2009

2009-05-12 发布

2009-09-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参 考 文 献

- [1] ISO 5725-1 测试方法与结果的准确度(正确度与精密度) 第1部分:基本原理与定义
 [2] ISO 5725-2 测试方法与结果的准确度(正确度与精密度) 第2部分:确定标准测试方法重复性和可再现性的基本方法
-

前 言

本标准等同采用 ISO 5985:2002《动物饲料中盐酸不溶灰分的测定》(英文版)。

为便于使用,本标准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

- “本国际标准”一词改为“本标准”;
- 用小数点“.”代替作为小数点的“,”;
- 删除国际标准的前言;
- 增加国家标准的前言;
- 把“动物饲料”改为“饲料”;
- 将“ISO 6497:2002”替换为“GB/T 14699.1”;
- 将“ISO 6498:1998”替换为“GB/T 20195”;
- 将“ISO 5984”替换为“GB/T 6438”;
- 国际标准中“方法 A”和“方法 B”的表示,用“灼烧处理法”和“酸处理法”代替;
- 8.2.1 中增加空煅烧器皿的恒重;
- 6.4 中加入电炉;
- 第9章中增加了公式的编号。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饲料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76)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国家饲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丽蓓、饶正华、张苏。

- c) 采用的测定方法,附本标准的参考文献;
- d) 所有标准未规定的,或认为是非强制性的,以及可能影响测定结果的全部细节;
- e) 获得的测定结果;
- f) 如果检查了重复性则提供两个测定结果,应提供得到的最终结果。

饲料中盐酸不溶灰分的测定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饲料中盐酸不溶灰分的测定方法。

因试样的种类而确定适用的处理方法。

- a) 灼烧处理法适用于有机的单一饲料和配合饲料(酸处理法提到的除外)。
- b) 酸处理法适用于矿物质、矿物质混合物和用灼烧处理法测定的盐酸不溶灰分大于1%的配合饲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6438 饲料中粗灰分的测定(GB/T 6438—2007,ISO 5984:2002,IDT)

GB/T 14699.1 饲料 采样(GB/T 14699.1—2005,ISO 6497:2002,IDT)

GB/T 20195 动物饲料 试样的制备(GB/T 20195—2006,ISO 6498:1998,IDT)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盐酸不溶灰分 ash insoluble in hydrochloric acid

在本标准规定的条件下,不溶于稀盐酸的那一部分灰分。

注:盐酸不溶灰分用质量分数表示。

4 原理

4.1 灼烧处理法:通过灰化将试样中的有机物分解,获得的灰分用盐酸处理,过滤混合物,然后干燥,称其残渣的质量。

4.2 酸处理法:用盐酸处理过的试样,过滤后干燥,再烧成灰。获得的灰分按4.1处理。

5 试剂

除非另有说明,在分析中仅使用确认为分析纯的试剂和蒸馏水或去离子水或相当纯度的水。

5.1 盐酸溶液:3 mol/L。

5.2 三氯乙酸溶液:200 g/L。

5.3 三氯乙酸溶液:10 g/L。

6 仪器设备

实验室常用设备以及以下设备。

6.1 分析天平:感量0.001 g。

6.2 马弗炉:电加热,自动控温,配有高温计。马弗炉中摆放煅烧器皿的地方,在550℃时温差不会超过20℃。